

信息披露Disclosure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公司于2018年10月23日披露的《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中预计公司2018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为-20%至10%，2018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5,019.48万元至6,901.78万元。

3、修正后的业绩情况：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71.31%至-61.16%	盈利:6,274.35万元
盈利:1000万元至2000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前相关情况
业绩预告修正前的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业绩预告修正原因说明
根据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公司2018年度营业收入预计在39000万元至41000万元之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相应减少。主要原因如下：
1、产品交付验收不及预期带来的影响

公司部分交货产品验收不及预期。
2、军方招标延期带来的影响
3、受到改革影响，公司拟参与竞标多个军方招标项目延期。
4、业绩预告减值带来的影响
目前临近年末，公司对收购星网锐通和凯盾星云时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认为其存在商誉减值迹象，同时，由于长账龄应收账款催收未达到预计目标，导致坏账准备计提增加。

公司基于谨慎原则，计提相应商誉减值准备，并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具体金额尚待审计、评估机构进行审计、评估，并按评估值确定是否进行计提及计提减值金额。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修正公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2、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31日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8年1月1日—2018年12月31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6日披露了《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预计公司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为-10%—20%，即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5,595万元—7,460万元。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30,000万元—24,000万元	盈利:6,216.74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30,000万元—24,000万元	盈利:6,216.74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前相关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1、2018年北京九五智慧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五智慧”）业绩未达预期，主要受汽车市场整体下滑，下游客户对车联网服务需求明显减少等影响。具体来看，九五智慧整车厂解决方案开发与服务同比减少78%，行业应用的软件销售业务同比

减少98%，行业应用的硬件销售业务同比减少61%，由于解决方案开发软件和软件销售业务毛利较高，因此对九五智慧2018年整体业绩影响较大。
2019年九五智慧部分重要客户合同到期后将不再持续提供服务，同时随着人工智能技术逐步应用于车联网服务，传统的车联网人工服务将受到进一步冲击。通过对九五智慧2018年度及未来经营情况的分析预测，公司认为其存在商誉减值迹象，需全额计提该资产组商誉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为1.72亿元。
2、2018年公司钢制车轮业务同样受汽车市场整体下滑影响，公司下游主要战略客户的产、销量均出现不同程度下降，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压力加大，同时公司主要原材料钢材价格在2018年10月起出现大幅度下降，导致部分钢制车轮产品价格出现下降。通过对上述存货的减值测试，预计提取跌价准备约3,422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修正公告是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18年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董事会对因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31日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中预计：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变动幅度为-47.23%至-36.67%，变动区间为20,000.00万元至24,000.00万元。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扭扭扭扭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6,500.00万元—9,500.00万元	盈利:37,586.76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6,500.00万元—9,500.00万元	盈利:37,586.76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前预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8年01月01日—2018年12月31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对2018年度经营业绩预计情况如下：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较上年同期变动：-50%—0%	盈利:20,888.40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较上年同期变动：-50%—0%	盈利:20,888.40万元

三、业绩预告修正前预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未经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业绩预告修正前预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未经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证券简称：中新控股，证券代码：08207.HK）因遭受空机劫掠空，公允价值发生重大变化，预计发生减值损失。公司按照会计政策并结合市场环境等因素，以谨慎性原则对公司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减值计提。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系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对外披露的2018年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董事会对因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三十日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本次业绩修正的主要原因有：
（1）公司于2018年11月30日召开的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终止实施公司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终止实施激励计划后对于已计提的股份支付费用不予转回，对于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在2018年加速提取。
（2）2018年末，根据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未来经营情况拟对控股子公司上海雅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商誉减值准备。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系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相关审计机构审计，最终数据公司将在《2018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
2、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1月30日，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现场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有关会议已于2019年1月26日以现场送达和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魏朋生先生主持，会议出席董事9人，列席出席董事9人，其中5名董事以现场方式书面表决，4名董事以通讯方式表决。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鉴于2018年12月31日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1.5元，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为9.96元/股调整为9.995元/股。

根据公司于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经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此次调整回购价格事宜已经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上述事宜不需要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召开监事会会议并通过了该事项。

作为关联董事，董事长夏鹏、董事杨辉、董事叶叶旺回避表决本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表决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因包刚被选为成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根据《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第四章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一、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等相关规定，包刚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12名激励对象第一次解除限售的绩效考核未达到“优秀”。董事会同意公司对上述13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41,640股以9.995元/股的价格进行回购注销并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办理相关事宜。

根据公司于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经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此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宜已经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上述事宜不需要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召开监事会会议并通过了该事项。

作为关联董事，董事长夏鹏、董事杨辉、董事叶叶旺回避表决本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表决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根据公司于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经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此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已经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上述事宜不需要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011）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3663 证券简称：三祥新材 公告编号：2019-006

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9年1月25日以现场送达和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19年1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魏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全体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认为，本次对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作为关联监事包刚回避表决本议案。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表决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根据公司于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经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此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已经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上述事宜不需要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011）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3663 证券简称：三祥新材 公告编号：2019-006

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9年1月25日以现场送达和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19年1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魏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全体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认为，本次对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作为关联监事包刚回避表决本议案。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表决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根据公司于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经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此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已经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上述事宜不需要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011）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3663 证券简称：三祥新材 公告编号：2019-006

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9年1月25日以现场送达和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19年1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魏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全体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认为，本次对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作为关联监事包刚回避表决本议案。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表决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根据公司于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经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此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已经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上述事宜不需要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011）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3663 证券简称：三祥新材 公告编号：2019-006

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9年1月25日以现场送达和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19年1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魏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全体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认为，本次对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作为关联监事包刚回避表决本议案。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表决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根据公司于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经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此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已经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上述事宜不需要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011）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3663 证券简称：三祥新材 公告编号：2019-006

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1、2018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

2、2018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3。

3、公司于2018年1月18日至2018年1月28日在公司内部公告栏对激励对象的姓名与职务予以公示。2018年1月29日，监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

4、2018年2月6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

5、2018年2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已进行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2018-013。

6、2019年1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1、2018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

2、2018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3。

3、公司于2018年1月18日至2018年1月28日在公司内部公告栏对激励对象的姓名与职务予以公示。2018年1月29日，监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

4、2018年2月6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

5、2018年2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已进行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2018-013。

6、2019年1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调整价格及调整结果
公司于2018年2月25日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授予价格为10.145元/股。2018年5月29日，公司完成了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的实施，以公司135,709,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5元（含税）。

根据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除本激励计划另有约定外，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派息等影响公司总股本总额或公司股票价格的事项，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

回购价格的调整公式：
调整后P=（P₀-V）÷（1+派息率）
其中：P₀为调整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仍须大于1。

调整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P₀为10.145元/股，V为0.15元/股，根据上述公式计算得出：调整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P=10.145-0.15=9.995元/股。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于2018年2月25日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数量及回购价格的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独立意见
经审核，鉴于公司于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对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了相应调整，调整方法符合调整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规定，合法和规范性文件《关于股权激励计划调整的相关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调整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认为，本次对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律师认为：公司对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并已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具有相应的依据，回购价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并已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七、备查文件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回购价格、回购注销及预留部分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3663 证券简称：三祥新材 公告编号：2019-008

三祥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激励计划回购数量：41,640股
● 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9.995元/股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1、2018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关联董事回避了相关议案的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

2、2018年1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关联董事回避了相关议案的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3。

3、公司于2018年1月18日至2018年1月28日在公司内部公告栏对激励对象的姓名与职务予以公示。2018年1月29日，监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

4、2018年2月6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

5、2018年2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已进行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2018-013。

6、2019年1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